罗源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 **罗发改信用〔2018〕6号**

**罗源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做好信用信息异议处理及**

**信用恢复工作（试行）》的通知**

各乡（镇）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信用中国”网站和地方信用门户网站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7〕1171号）、《福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暂行办法》（福州市人民政府令第74号）和《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红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榕政办〔2017〕317号）中关于信用信息异议处理及信息修复工作的有关要求，现将榕发改信用〔2018〕42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你们根据文件要求，遵照执行。

附件：福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信用信息异议处理及信用修复工作（试行）的通知》

罗源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8月21日

（信用办联系人：姚丽萍，联系电话：26863351）

罗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8月21日印发